

致：鐵路專宜小組委員會秘書

由：牡丹大廈居民 - 林碧卿小姐

高鐵工程影響

- 大角咀大部份樓宇已有三十多年樓齡，以牡丹大廈為例，該樓宇已有五十多年歷史，樓宇亦無樁柱，高鐵如對樓宇安全全沒影響，為何至今仍不肯公開大角咀樓宇結構安全報告、交通和環境影響評估(如地下水流失評估)
- 高鐵葵涌走線，在葵涌居民強烈要求下，葵涌的高鐵走線原行經住宅地下，現已改為穿過工廠地底下，為何本區居民也反對鐵路的路線，而政府及鐵路公司卻沒理會？
- 政府委託的顧問公司曾提出另一個替代方案—連翔道走線，但當局一直隱瞞此方案，把居民蒙在鼓裡。為何在連翔道線是避開民居，主要行經公路地層不選用呢？
- 如大廈於高鐵興建後出現問題，其補償期只為一年，本人認為這是沒理由的條文，那有這麼不合理的！這是十分不公平，因樓宇問題未必於一年內出現。
- 如高鐵工程引致樓宇實質損毀，大角咀居民大都是老人，而經濟能力未必可聘請專業人仕勘察樓宇，另一方面如居民與鐵路公司又未能達成賠償協議，需要透訴訟解，居民亦未必能負擔起聘請律師的費用。
- 根據高鐵資訊中心資料，目視勘察只是在大角咀 38 幢受影響記錄工程前樓宇狀況(如牆壁有沒有裂縫)，而高鐵公司只在 14% 的樓宇做過目視勘察。只看樓宇於未施工的狀況，根本對樓宇安全毫無保障！
- 為何當年的西鐵工程，港鐵曾資助美孚區的居民做獨立測量和維修，而大角咀居民卻沒有這保障？
- 故此，政府應資助居民找獨立測量，及港鐵於施工前進行詳細地質勘察和制定防禦與應變措施，才可保障居民的權益和安全。

林碧卿(代奶奶樓明霞發言)

牡丹大廈居民

17/09/2010